

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7日10点，在南宁市双拥路30号南湖名都广场A座1602室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10月24日通过书面方式进行通知。公司董事共计5人，应到会5人，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阙山东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、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（含）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保息的结构性存款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具体由总经理及财务部门负责投资决策和购买事宜。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公告编号：2017-028

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30日